



171500340004



检测报告

NO: HC2003002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样品名称: 厂界噪声
委托单位: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: 2020.03.13

寿光市检验检测中心

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测报告

NO: HC2003002

委托单位	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	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样品来源	采样	采样日期	2020.03.02	样品名称	厂界噪声
收样人	/	收样日期	/	样品数量	/
样品描述	/			分析日期	2020.03.02
主要检验设备	仪器名称		仪器型号		仪器编号
	多功能声级计		AWA6228+		ZXYQ467
检验项目/依据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			
结论及评价	不做评价				
备注					
编制人	郑艳巧	审核人	张凤芹	批准人	商凤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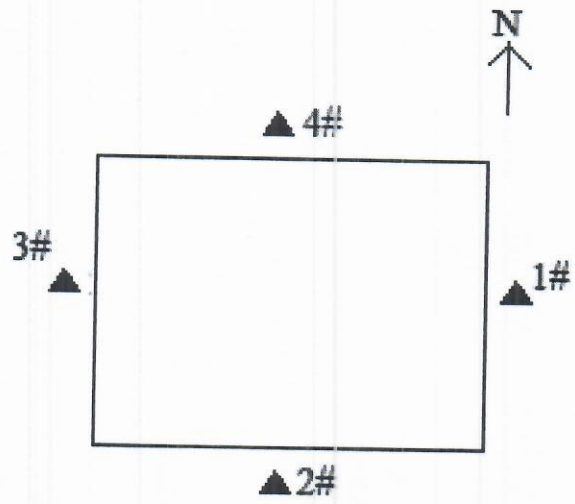


检测报告

NO: HC2003002


采样位置	检测时段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检测结果 (Leq)	标准值 (Leq)	相应判定 标准	备注		
1#	昼间	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	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	55.9					
	夜间			46.7					
2#	昼间			56.3					
	夜间			48.4					
3#	昼间			56.3					
	夜间			48.2					
4#	昼间			56.2					
	夜间			47.5					

附



厂界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中心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、 标记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批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经复制的报告无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4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6、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。
- 7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向本中心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8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。
- 9、《检测报告》的报告编号是唯一的，即每一个报告编号仅对应唯一的《检测报告》，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
检测单位：寿光市检验检测中心

地 址：寿光市东升路 1266 号

邮政编码：262700

电 话：0536-5199066

传 真：0536-5199067